

#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國民小學

##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應變計畫

109.01.30 訂定

### 壹、依據：

- 一、桃園市各級學校校園疑似 2019 新型冠狀病毒通報及防治相關作業辦理。
- 二、肺中指字第 1093700031 號。

### 貳、目的：

- 一、依據防疫政策，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研訂防疫策略，落實防疫措施。
- 二、為防範傳染性疾病在校園中發生，避免造成群聚感染事件，遏止學校傳染病蔓延，維護全校師生健康。
- 三、掌握校內疫情狀況，加強各處組之縱向指揮監督及橫向聯繫協調，即時傳遞通報處理，做好防疫及監控措施，掌握疫情防疫應變。

### 參、對象：全校教職員工生。

### 肆、內容：

實施重點	實施方法	實施時間	執行單位
一、擬定計畫	訂定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應變計畫。	109 年 1 月起	學務處
二、成立疫情防治工作小組	跨處室成立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治工作小組。	109 年 1 月起	學務處
三、校園門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凡進校門皆須戴口罩。</li><li>2. 上學時段於校門進行額溫測量(志工輪值),發燒學生暫時安置於單獨空間(應設於非人潮必經之處),並通知家長帶回就醫。</li><li>3. 訪客入校,在警衛室報到,經警衛先生量額溫確定無發燒狀態,才可入校。</li><li>4. 各處室及教室備有酒精,進入人員皆須以酒精消毒雙手。</li><li>5. 全校師生每天進行自主健康管理,進行體溫測量並記錄,如發現發燒或不尋常情形,立刻送至健康中心複檢。</li></ol>	109 年 1 月起	學務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四、加強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開學前利用各式通訊方式轉達防疫措施,利用 FB、校網、公布欄張貼各項海報,進行</li></ol>	109 年 1 月起	學務處 衛生組 健康中心

	<p>全面防治宣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利用教師晨會及兒童朝會時間進行各項防治宣導。</li> <li>3. 發下防治衛教單給學生帶回家進行家庭宣導。</li> <li>4. 加強親師生正確防治觀念與方法。</li> </ol>		級任導師
五、影片教學	提供防治宣導影片，供各班教學宣導，教育勤洗手、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儀。	109年2月	學務處 健康中心
六、追蹤治療及隔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校出現確診個案時依據疾管署頒定之健康管理措施辦理。 (1. 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14天。2. 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細節如附件一。</li> <li>2. 健康中心針對發燒師生進行複檢，如發現疑似病例時，立刻送醫確認及治療並進行追蹤。</li> <li>3. 流行期間學童如有發燒情形，則勸導在家休息，如發現疑似病例則強制居家隔離直到完全康復，且不具傳染力為止。</li> </ol>	隨時進行	學務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級任導師
七、校園環境管制、清潔、消毒及衛生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午餐廚房秘書管控廚工體溫檢測並確實記錄。</li> <li>2. 各班每日以稀釋漂白水(500ppm)及酒精隨時進行消毒工作。</li> <li>3. 各洗手台均配置肥皂，由衛生組每日巡檢，並養成學童正確洗手的好習慣。</li> <li>4. 各班午餐前均養成洗手的好習慣，打菜及盛飯的學童均戴上口罩。</li> <li>5. 清查並採購充足防疫用品(漂白水、酒精、口罩、額溫槍、</li> </ol>	隨時進行	學務處 總務處 健康中心 級任導師

	耳溫槍)，對疑似感染但已進入校區之師生提供暫時安置場域，強制配戴口罩，指導其適當休息與補充水分，如出現危險徵兆者，應盡速送醫治療。		
八、心理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避免學童及家長恐慌，落實正確觀念宣導。</li> <li>2. 如出現疑似病例時，針對病例及班級進行心理輔導。</li> </ol>	必要時	輔導室

#### 伍、工作職掌

職稱	單位職稱	職掌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蔡淑華	督導、綜理校園防治疫情全盤事宜。	
副召集人	學務主任 劉慧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督導執行校園防治疫情因應事宜。</li> <li>2.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統籌防疫事項。</li> </ol>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鄒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及配合教育部訂定之停課標準，先期完成學校停課、復(補)課規劃。</li> <li>2. 若有停課，提供補課相關資訊於網站供學生及家長使用。各校復課後應訂定補課計畫、安排教學進度、並得彈性調整上課時間。</li> </ol>	
副召集人	總務主任 呂龍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校園防疫物資採購。</li> <li>2. 當本校有疑似病例發生時，立即實施全校消毒作業。</li> <li>3. 隔離或封鎖區域之管制。</li> </ol>	
副召集人	輔導主任 陳欣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實施心理輔導，減少學生及家長恐慌心理。</li> <li>2. 適切輔導受隔離學生。</li> </ol>	
副召集人	人事主任 顏妙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本校教職員工疑似病例或確定病例之請假規定、停止上班規定。</li> <li>2. 建立全校教職員工緊急聯絡系統。</li> </ol>	
執行幹事	衛生組長 顏毓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校防疫宣導、疫情彙整及校安通作業。</li> <li>2. 掌握最新法規、疫情狀況，視需要建議調整應變計劃。</li> <li>3. 校園洗手和消毒推動及防治衛生教育的宣導。</li> <li>4. 洗手台肥皂放置及漂白水發放。</li> <li>5. 疫情相關文件資料發放及整理。</li> </ol>	
組員	護理師 張雅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疫情醫護相關之因應措施。</li> <li>2. 協助疑似感染或確診病例師生照護、轉介就醫事項。</li> </ol>	

		3. 提出相關疫情防疫建議。 4. 體溫控管及彙整。 5. 建立全校家長學生緊急聯絡系統。	
組員	午餐秘書 張雅萍	1. 管控廚工體溫檢測並確實記錄。 2. 與午餐供應商應保持聯繫，必要時進行廚房全面消毒。	
組員	訓育組長 杜炳倫	1. 排定上學時段校門口量額溫志工輪值相關事宜。	
組員	事務組長 戴玉珊	1. 校園防疫物資採購。 2. 督導並協助警衛室門禁管控事宜。	
組員	教學組長 李瑞雯	1. 提前準備停課因應配套，掌握代課教師名單。	
組員	全體教師	1. 掌控寒假期間學生旅遊情況並回報。 2. 掌控學生健康狀態並進行衛教，且落實體溫監控(每日登載於聯絡簿上)。 3. 初級預防並將防治觀念融入教學。	
組員	家長會長	1. 後勤人力支援各項事宜。 2. 社區、家長宣導與溝通。	

陸、停復課所需經費處理待教育局公文函示預算來源，不足費用由家長會支應。

柒、本計畫實施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衛生組 **衛生組長顏毓嫻** 護理師 **護理師張雅萍** 學務主任 **學務主任劉慧貞** 校長 **溪海國小蔡淑華**

午餐秘書 **午餐秘書張雅萍** 教務主任 **教務主任鄒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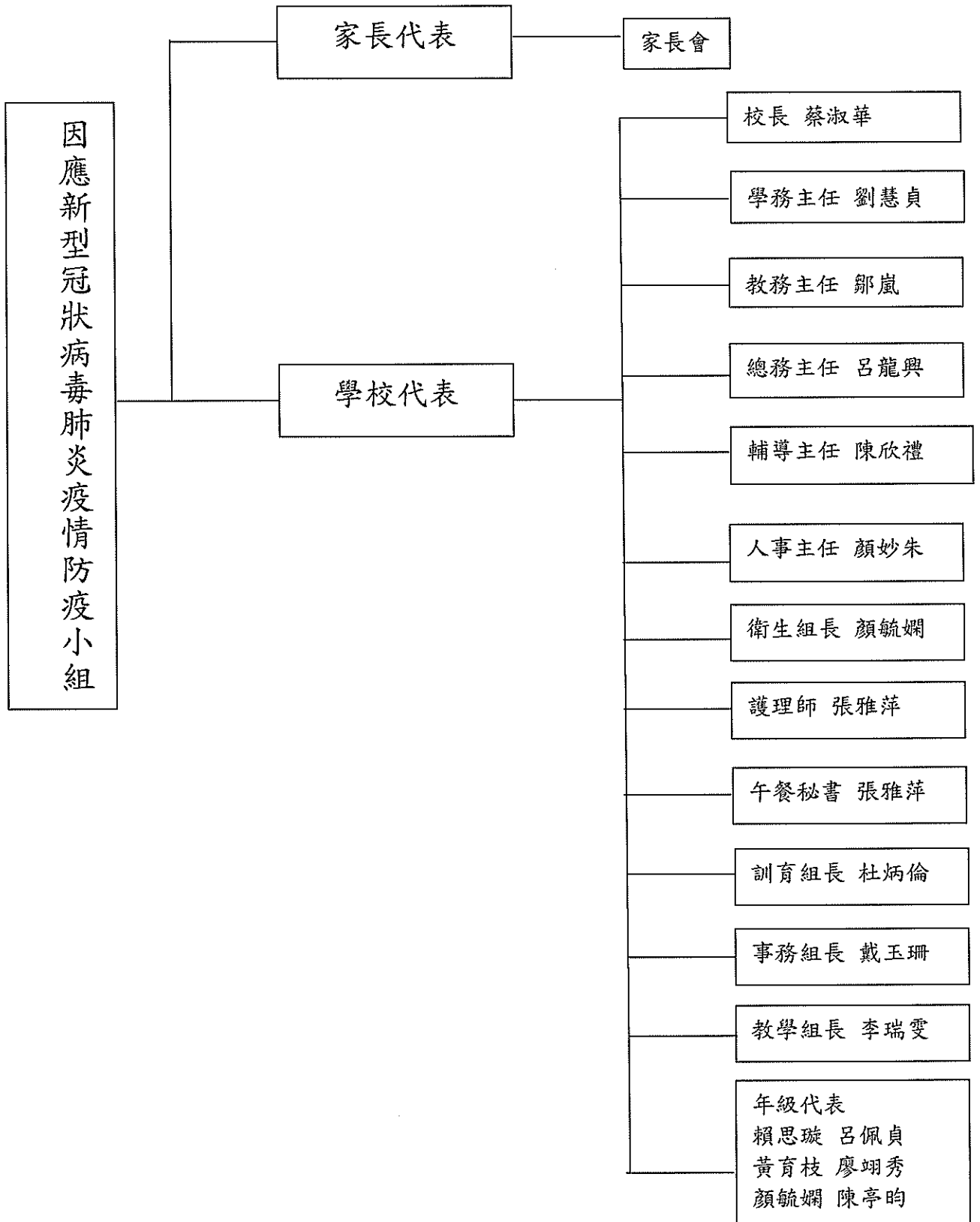
訓育組 **訓育組長杜炳倫** 總務主任 **總務主任呂龍興**

教學組長 **教學組長李瑞雯** 輔導主任 **輔導主任陳欣禮**

事務組長 **事務組長戴玉珊** 人事主任 **人事主任顏妙朱**

# 桃園市大園區溪海國民小學

##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疫小組組織圖



## 附件一

### 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 及健康管理措施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監測資料顯示，目前國內之確診病例以境外移入為主，除從事醫療照護工作或與確診病例曾有密切接觸者外，一般大眾於社區感染之風險相對較低。惟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以下簡稱學校)為學生密集且容易發生呼吸道傳染病群聚感染之場所，且目前適逢流感流行季節，最基本且最重要的防疫措施仍是：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及生病在家休息。

針對已由衛生單位或民政單位列為追蹤管理之高感染風險對象，均須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相關防疫措施進行健康管理。另由於中國大陸疫情持續擴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將會適時依防疫需求公布相關之防疫措施。有關上述學校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如下：

#### 壹、防護措施

##### 一、開學前

- (一) 學校應成立防疫小組，並由校(園)長/班主任(負責人)擔任防疫小組召集人，並召開因應措施會議。
- (二)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如出現發燒應通知學校以利監測班上學生健康狀況，並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如出現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
- (三) 學校可利用簡訊、line 預先發送防疫通知，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
- (四) 寒假期間如有課業輔導及辦理學生活動之進行，相關注意事項比照下列學生在校期間之防護措施辦理。

##### 二、學生在校期間

- (一) 請學校預先備妥適量的耳(額)溫槍、洗手液或肥皂及口罩以備

不時之需。

- (二) 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學校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注意學生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三) 強化衛生教育宣導：加強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保持個人衛生習慣（如：打噴嚏、咳嗽需掩住口、鼻，擤鼻涕後要洗手）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及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等衛生教育宣導，並落實執行。
- (四) 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學校教職員工應定期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 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 (五) 區隔生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學生或教職員工如在校期間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須戴上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直到離校。
- (六) 維持教室內通風：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若環境為密閉空間，應打開窗戶和使用抽氣扇，沒有必要，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
- (七) 加強通報作業：如發現疑似感染新型冠狀病毒學生，可通報當地衛生局或撥打 1922 協助轉診，另如有其他突發群聚疫情，學校應依規定通知當地教育主管機關及會同當地衛生機關處理，並應至「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進行校安通報。

## 貳、健康管理措施(詳如附表 1)

109 年 1 月 26 日前已入境之陸生及 109 年 1 月 26 日後經許可入境之陸生，其 14 日內應依「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校對陸生管理計畫工作指引」規定之第一、二、三類陸生進行管理，14 日後以本建議及措施辦理。

- 一、衛生單位匡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則需進行居家隔离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

出國。

二、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有湖北省（含武漢）旅遊史，需進行居家檢疫 14 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三、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無湖北省（含武漢市）旅遊史的師生教職員，倘無相關症狀可以上班上課，但請避免不必要的外出，外出時應佩戴口罩。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均請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或撥打 1922。

四、學校出現確診個案

（一）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

（二）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五、請各直轄/縣市政府轉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加強健康自主管理。

參、各級學校/館(所)/園可依個別所在地區及內部環境特性，自行預先規劃防疫措施計畫，並建立作業流程及分工事項，確保防疫工作之完備佈建及落實執行。

肆、本建議及措施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之防疫建議，隨時調整並發布相關防疫措施。